



## 花70万元办千人“盛典”

8月8日，一个号称千人参加的“盛典”大会在西安一家五星级酒店会议室举行，主办该会议的就是该网络科技公司。

事后，据落网的多名疑犯交代，这场“盛典”是公司花70万元举办的，参加活动都是与公司“业务”有关的陕西省内外主要人员，公司不仅安排与会代表食宿，还报销往返机票、车票等。目的只有一个：让更多人看到，他们有实力，很气派，是个“高大上”的公司，从而吸引更多“投资”。

“举办会议的这家公司其实在搞传销，公司地址在曲江某大厦6楼……”当日，一则群众举报引起了陕西省公安厅和西安市公安局领导高度重视。接到指令后，公安雁塔分局迅速部署，抽调200多民警行动，兵分6路赶赴曲江某高档写字楼、长安等地实施抓捕。

8月8日晚到次日凌晨，该网络科技公司36人被控制，玛莎拉蒂、奔驰、奥迪等5辆涉案车辆被暂扣，20多个涉案账号被冻结、用于网络传销的50多台电脑、40多张银行卡以及50多枚公章被缴获。

“当晚抓捕时，刚到达某写字楼6楼该公司的办公地，突然感觉地震了，高楼摇晃、桌椅颤抖。其他楼层的人纷纷跑下楼，但执行任务的民警没有一个人惊慌，更没有一人下楼，始终控制着局面。”日前，公安雁塔分局局长延堡派出所所长王文碧回忆行动细节时说。

## 建两个平台进行网络传销

“他们的传销是建立在网络虚拟的金融体系上的，通过两个交易平台进行，”公安雁塔分局经侦大队民警张昊解密，通过互联网虚拟炒作出一个“虚拟货币”交易平台，另一个则是虚拟的“矿机”（或称“挖机”）交易平台：

第一步，先成为网络上“虚拟货币”会员，不用交一分钱。

第二步，要购买“虚拟货币”需要支付人民币。兑换比例是根据虚拟世界的“市场”上下浮动，从最初的40元（人民币）兑换一个，到后来的60至80元（人民币）兑换一个。这是第一个平台交易。

第三步：“客户”购买了“虚拟货币”后，不能直接进入第二个交易平台，必须要有上线推荐或介绍，也就是必须要有拥有一个或多个“矿机”的“老客户”介绍，才能进入第二个交易平台内租赁“矿机”，年限一年。根据型号不同，租赁费“虚拟货币”不同。而新“客户”一旦租赁了“矿机”就可以在这个交易平台使用“虚拟货币”卖出或买进，从而拥有租赁“矿机”资格。每一个老“客户”只能有推荐或介绍两个名额的资格，以此类推。但每一个人可以拥有多个账号进行买卖。

“网络矿机”型号从VIP100至VIP3000，其租赁费也是从1000至3000个“虚拟货币”不等。公安雁塔分局经侦大队大队长戈军剖析说，该传销组织所谓的规则是，第一级VIP100型号“矿机”，至少需要100个“虚拟货币”购买，VIP3000型“矿机”则需要3000个虚拟的“虚拟货币”租赁。

这样“客户”间就形成了金字塔式的层级，处于金字塔顶端的“客户”会得到丰厚的非法所得。每发展一个下线“客户”租赁矿机，推荐的“老客户”会得到矿机租赁费用10%的“奖励”金额，每个“客户”有推荐2名下线的资格，可以往下推荐7层，以此类推最上层推荐人可以拿到126人租赁矿机费用1%的“奖励”。

专案组民警吴帅补充说，该传销组织中，如果本层级“客户”能力有限，上层级“客户”在征得本层“客户”同意下，可越级发展下下一层“客户”，无能力发展下线的本层客户可享受到底层甚至下下层客户租“矿机”1%的“奖励”，而上层“客户”继续享受推荐“客户”矿机租赁费用的10%“奖金”。

## 模仿当前主流互联网电子商务模式

“这是典型的新型互联网传销组织犯罪活动，”公安雁塔分局经侦大队副大队长杨全民说，所谓的“客户”之间不见面，通过微信支付进入该公司网络交易平台，隐蔽性特别强。而且，他们通过公司化经营模式，派发传单、纸制广告，通过自媒体微信公众号、官方网站以及其他主要论坛发布所谓的广告宣传推广，引诱公众投资参与。

“整个交易方式又模仿当前主流互联网电子商务模式，”杨全民分析认为，除了享受推荐奖励外，该传销组织宣称，“客户”租赁“网络矿机”后，虚拟的“网络矿机”又能每天继续生产虚拟的“虚拟货币”，型号不同日产的网络货币产量不同。

型号越高投入资金越高，日产网络币越多。

戈军指出，正是这样“一次性投资一年获益”、发展下线越多享受回报越高的诱惑，短短5个多月让3000多人参与，其中大部分亏损或是血本无归。据了解，该公司个别中层投资90多万元加入传销，案发时仅收回一半投资，不仅财物受损，人也被羁押高墙内，等待法律的审判。 华商报记者 程彬

## 揭秘头目：开玛莎拉蒂，给珊瑚虫喂进口饲料



在侦查此案时，专案组民警不禁暗暗吃惊：无论是从传销组织的幕后大佬——该公司董事长，到总裁、副总裁甚至财务、技术、推广等多名骨干，清一色的全是“80后”，而绝大多数也都具有计算机、金融、工商管理等本科学历。

高档写字楼里租1500多平方米办公

8月25日，冒着秋雨，华商报记者来到位于曲江的某高档写字楼，这里整个6层1500多平方米都是该公司在案发前租用的办公地。装修富丽堂皇，给人一种“高大上”的印象。

该公司仅一个会议室就有300多平米，投影仪先进设备一应俱全，可同时容纳百人。

从会议室到达董事长焦某办公室的楼道处，一个2米长的大型鱼缸镶在墙壁里：水不是淡水，是海水；鱼不是普通鱼，是进口海鱼；鱼缸主要不是养鱼，而是养的七八种珊瑚虫，海鱼仅仅是昂贵的珊瑚虫的配角……

据专案组民警介绍，该公司租赁的这栋高档写字楼年费120万元（注：缴纳半年后欠房租），装修至少花费了上百万元。一旦有“客户”怀疑，到公司实地“考察”时，就会被豪华气派的阵势所麻痹，从而加入传销。

## 领导和骨干中还有硕士生

专案组民警、公安雁塔分局经侦大队民警吴帅介绍，该公司实行所谓的控股公司制

，5名大股东分别是董事长焦某（在逃）；该公司法人兼总裁、CEO（首席执行官）刘某；主管技术的副总裁袁某；首席运营官殷某；首席技术官冯某。焦某实际上控股50%，任董事长，实际上是幕后操控网络营销的大老板。刘某控股25%，是第二大股东。

案发后，刘某、殷某、冯某以及该公司行政、财务、信息推广等首席执行官以及其他骨干成员纷纷落网，仅焦某负案潜逃。因涉嫌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，疑犯刘某、袁某、殷某、冯某、党某（女，首席财务官）等人被依法刑事拘留。

民警介绍，该传销组织领导和骨干全部是“80后”，其中董事长焦某1983年2月出生；总裁刘某1980年7月出生；副总裁袁某，1981年3月出生。其他高管中干及骨干中，有的是国内名牌高校毕业生，有的是计算机应用专业，有的是国外工商管理学硕士。许多人具备管理、金融和互联网专业知识，容易给人产生“高大上”、“正规公司”的错觉。

## 幕后大老板初中没毕业就打工

8月26日清早，华商报记者随民警走进焦某办公室，这里更是奢华得令人咂舌。

办公室门口正对的室内是实木转角真皮沙发，沙发背后靠墙的位置是长1.5米的鱼缸，用海水饲养着颜色斑斓鲜艳的七八种珊瑚虫。靠门的右手是博古架，各种奇石、瓷瓶摆放其间。办公桌和茶具均是价格不菲的实木。整个办公室（不含套间）面积约八十平方米。仅仅1.5米的类似海鱼鱼缸，市场价格最低的也要两三万。而珊瑚虫和海鱼，都是用进口饲料喂养的。

焦某何其人也？据落网疑犯供述，34岁的焦某系陕西商洛人，从小在秦岭山深处的一个县城里生活，初中没毕业就先出外打工，之后参军入伍。退伍后，他没有返回老家务农而是走南闯北经商。2011年底，焦某通过朋友招来人才，想成立一个公司发展经济。

2012年初，焦某在西安注册一家公司，租赁在南门外某写字楼办公，但一年多都没有具体业务。其间，其女老乡、国际贸易本科毕业的党某被任命为公司办公室主任，主要做行政。“我在公司一两年几乎是啥都没做，一个月发2800多工资。”高墙内，疑犯党某对专案组民警供述。

有疑犯供述称，焦某与他人合伙做其他生意赚了一些钱。2013年，焦某用“第一桶金”计划做更大的生意，经常出入高档消费场所，早在2013年，焦某就使用威图（“Vertu”）手机，现在，使用的是该手机的钻石版，官网价格最低在两三万，高的多达20多万元。

## 座驾是“豹子号”的玛莎拉蒂

2013年，从国外返回西安经商的刘某成立了一家文化传播公司，通过给焦某公司做宣传片与焦某结识。焦某所在公司前后给刘某的文化传播公司投入上百万元业务，刘某与焦某成为密切合作伙伴和朋友。

焦某是怎样一个人呢？刘某称，“焦某为人比较热情，大气，比较讲义气。”“焦某为人比较仗义，手下有一帮跟随很多年的铁杆弟兄。”另一名熟悉焦某的人介绍，焦某喜欢喝茶，“他喜欢喝白茶，比较讲究。”

2014年初，焦某将座驾宝马5系换成价值上百万元的一辆深枣红色（登记显示黑色）玛莎拉蒂。知情者透露，2013年，已成家的焦某在西安南郊购置了一套上百平方米的房子，在曲江附近购置一套价值七八百万的别墅。“不知道啥原因，一直说没装修好，没有入住。”与焦某熟悉的人说。

2013年3月，焦某和自己的公司入驻曲江，搬进了曲江某高档写字楼。2016年8月，焦某筹划着注册成立一家科技公司，其间与刘某、殷某联合懂得技术的袁某等人一起筹划。2016年11月，这家科技公司先在深圳注册，但一年多几乎没有开展任何业务。2017年春节前，该公司西安分公司在西安注册。

8月26日下午，华商报记者多方辗转，在一个停车场，见到了被专案组扣押的涉案车辆——焦某的座驾。该车左侧前后车门处斜着张贴着一张醒目的封条，“公安雁塔分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封”字样，查封时间是2017年8月11日，该车车号是“陕A××666”，是许多生意场上人喜欢的“豹子号”。

“我们已通过公安网全国通缉焦某。”长延堡派出所所长王文碧称。  
(摘自华商报)